# 【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】

全球軟體業蓬勃發展,程式人才需求若渴, Apple 授權區域培訓中心-逢甲大學與晶盛科技雙方合作,藉由舉辦「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」,激發全台大專院校學生之創意思考及實作能力,鼓勵資訊領域專長及跨領域學生自組隊伍,發揮創造力,完成富有精緻創意與高實用性之創意作品,各參賽隊伍將應用移動設備技術開發新的應用程式,以解決生活中各個領域的問題,包括於工業、農業、健康醫療、環境保護、教育、養老、行政管理、安全及大數據應用等。

大賽決賽將遴選出前五名參賽隊伍,繼續參加浙江大學舉辦之大中華區「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」總決賽,以取得最大殊榮。大賽最後得獎者,將被邀請參加 Apple WWDC 開發者大會,期藉此競賽連結各界菁英,共同為程式開發創造出更前瞻的願景,讓世界看見台灣學子的無限可能。

## 一、主辦單位:

Apple Regional Training Center (Taiwan)授權區域培訓中心-逢甲大學、晶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二、協辦單位:

Apple、逢甲大學

### 三、贊助單位:

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興保全/台濼科技、泰博科技、 匯智創作、聯合光纖通信、瀚荃公司、長榮航空、遠見、ETtoday 東森新聞雲、中央社、數位時代、TechOrange (持續邀請中)

# 四、競賽日程

- 1. 報名日期:2017年3月3日~4月7日繳交報名文件。
- 2. 書面企劃案提交:2017年4月8日~5月8日參賽作品交件。
- 3. 初賽評選:2017年5月9日~5月22日評選出20隊作品進入決賽。
- 4. 初選結果公佈:2017年5月24日

- 5. 交流討論會:2017年5月27日於逢甲大學進行Workshop交流討論會,凡進入決賽的參賽隊伍皆可自由參加。
- 6. 實作APP作品提交:2017年6月01日~6月30日進入決賽的參賽 隊伍對參賽作品進行修改提交,決賽現場的提案簡報檔、 SOURCE CODE、APP宣傳資料,以及APP操作過程的影片檔。
- 7. 決賽現場:2017年7月8日於逢甲大學進行決賽,現場展演、答辯及評選,現場必須使用Apple硬體為載具進行展演,設備需自行攜帶。

### 四、得獎者獎項:

- 1. 特獎:1隊 MacBook Pro 具備 Touch Bar和Touch ID 價值 \$57,900 乙台/指導老師獎金 \$30,000
- 2. 一獎:1隊 iPhone 7 Plus 256GB 價值\$36,900乙台/指導老師獎金\$20,000
- 3. 二獎:1隊 iPad Pro 9.7 吋256GB 價值\$25,900乙台/指導老師獎金\$10,000
- 4. 三獎:1隊 iPad Air 2 128GB 價值\$16,900乙台/指導老師獎金\$8,000
- 5. 佳獎:1隊 iPad mini 4 32GB 價值\$13,900 乙台/指導老師獎金\$6,000
- 6. 以上得獎者將由主辦單位贊助機票、住宿,參加浙江大學舉辦 之大中華區「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」總決賽。
- 7. 決賽證明:經主辦單位審核進入決賽之20名(暫定)隊伍,隊伍 成員每人皆可獲得決賽證明書乙份。
- 參賽證明:經主辦單位審核進入初賽並完繳交企劃書之隊伍, 隊伍成員每人皆可獲得參賽證明書乙份。

# 五、大賽報名

- 參賽隊伍通過大賽網站報名註冊,同時須提交用印報名表,每 支參賽隊伍,含指導老師,最多不得超過9名成員。
- 只有當競賽主辦單位收到,參賽隊伍所在學校系所用印的報名 表後,才能獲得參賽資格(報名文件如附件一)。

3. 提交用印報名表的截止日期以上傳的時間為準,逾期將不再受理。

# 六、參賽要求:

### 1. 學生:

- (1) 參賽者必須是台灣的大專院校的在學學生,包括大專生、 碩士和博士生。
- (2) 學生報名以小組為單位,每組成員含指導老師不得超過9人
- (3) 每隊均需推派隊長1名,代表該隊負責比賽聯繫、接洽入 圍、得獎權利義務之一切相關事宜。

### 2. 指導老師:

- (1) 每隊至多2名指導老師, 須列入每隊報名人數上限。
- (2) 須為大專院校教師。

### 3. 其他:

- (1) 團隊成員於報名截止日後,不得更換。
- (2) 每一隊伍至少要有一位參賽者必須是蘋果註冊開發者( Registered Apple Developer,請至蘋果網站註冊)。
- (3) 參賽者需要如實提供參賽報名表需要的資料以作備查。
- (4) 決賽所選出隊伍,將由主辦單位贊助機票、住宿,有義務 參加8月浙江大學舉辦之大中華區「2017年 APP 移動應用 創新賽」總決賽,每隊限四位名額,包含指導老師一名, 三位學生,如無法參加者,將取消名次與獎項,由下一名 隊伍遞補,出賽時須配合繳交此活動相關資料。

## 七、作品要求

- 1. 本次大賽參賽作品須為具有一定功能的應用程式,該應用程式 應為於iOS系統設計開發,並以蘋果公司的產品及開發工具為 基礎。鼓勵參賽隊伍下載 Xcode 工具以及使用 Swift 語言進行 開發。
- 2. 作品主題須緊扣競賽推薦的應用領域,及社會關注的議題,包括工業、農業、健康醫療、環境保護、教育、養老、行政管理、安全及大數據應用等,恕不受理遊戲類領域作品報名。參賽者可自由命名,自行蒐集,獲得相關數據,提供解決方案並能在

移動裝置上實際運行,由專家評審進行排名。參賽隊伍要在上 傳參賽作品時,各參賽隊需按第八點競賽文件的要求,提交參 賽作品相關說明資料。

- 3. 企劃案提交截止日期之前,各參賽隊伍可隨時修改、優化、更 新已提交的競賽文件資料。
- 4. 首次提交參賽作品時,須繳企劃書,如競賽文件企劃書電子檔 所規範;進入決賽的參賽隊伍提交參賽作品時,作品應包含可 在移動裝置中運行的應用程式,包含 APP 操作過程影片檔、 現場簡報檔、 SOURCE CODE 及 APP 宣傳文件,進入決賽公 布後,參賽隊伍可對作品進行優化,但不能變更作品主題和內 容,並根據決賽要求提供最終作品,參賽作品以作品提交截止 日期前提交的最後一版為準。
- 5. 進入決賽的參賽隊伍,在準決賽現場前,主辦單位將提供必要 的技術支援。
- 6. 參賽作品若需申請在 APP Store 上架,請作品所有權人自行按照 APP Store 正常流程進行申請,主辦單位將提供與此類申請相關的諮詢。

八、競賽文件:報名辦法與作品繳交方式,詳見活動官網公告 http://rtc.fcu.edu.tw

- 1. 報名文件(2017年3月3日~4月7日繳交)附件一
- 2. 企劃書(2017年4月8日~5月8日繳交)附件二 請以A4版面書寫5至10頁以內,另作封面註明隊伍名稱與作品 名稱,檔案格式請存成PDF檔,檔案大小請避免超過10MB。
- 3. APP作品 (2017年6月1日~6月30日繳交):
  - (1) 操作影片:請依照企劃書內容撰寫出適用可攜式移動裝置之 APP,操作過程需拍攝成影片,影片長度180秒,限 MP4格式,解析度1280\*720 dpi 以上,須上傳至 YouTube 設定為公開播放,並將影片播放網址填至現場簡報檔中;視頻內容必須與APP應用相關,任何含暴力、色情等的內容均將被駁回。
  - (2) 現場簡報檔,提報時間以10分鐘為限。

- (3) SOURCE CODE 文字檔案。
- (4) APP宣傳資料(如附件三)

### 九、評審及評獎

- 參賽作品篩選及初賽階段作品評審,均採取區域之間評委交叉 評審的方式(即參賽學校學生的作品,不會由來自其本校的評 委進行評審),決賽階段評委會,將對決賽參賽作品進行現場 評分。
- 2. 初賽成績不作為決賽階段評審的依據。
- 3. 本次競賽的評審結果由評審團審定,並在比賽官方網站公佈。 獲獎證書由主辦單位統一印製、頒發。頒獎典禮在決賽評審結 束後進行。
- 4. 獲獎結果公佈後,對獲獎作品保留10天的質疑投訴期,投訴者應提供真實姓名、單位、聯繫方式及詳細證據以證明獲獎作品參賽隊伍存在違規行為,主辦單位將在收到實名投訴後進行調查,如確認參賽隊違規,主辦單位將取消該參賽隊伍所獲獎項並重新調整獎項的授予,主辦單位將依法保護投訴人的隱私權益,超過10天的質疑投訴期此權利不受影響,參賽者應返還所有得獎獎項。
- 5. 任何涉嫌作弊行為,一經查出,參賽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
### 十、競賽評審

提交的參賽作品將由大賽評委評審,評審委員將由主辦單位選定, 人員包括學校教師(不超過1/3)以及Apple、贊助企業人員共同 構成(人數總數為奇數),決賽階段,評審委員將由主辦單位在 大賽評審委員團隊中抽籤選出,至決賽現場評分。評審將基於以 下標準評分,滿分共計100分。

1. 作品基本參數 (30分)

功能性10分可靠性10分流暢性10分

2. 作品創新與特色之處(40分)

	設計理念	10分
	介面設計	10分
	交互設計	10分
	選題及其他	10分
3.	前景評估(20分)	
	意義:用戶的需求程度	10分
	價值:市場的歡迎程度	10分

4. 作品資料完整性和品質(10分)

資料齊全度(功能說明,原型設計,應用 demo 等) 5分 資料品質等 5分

\*注意: APP 參賽作品若無法於比賽期間完成上架者,則酌情減分;初賽評分重點為2~4項目。

### 十一、相關聲明

- 1. 參賽隊伍/參賽個人在此保證參賽作品的原創性(即所有為本 次大賽開發並提交的作品),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或 其他權益,同時符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。
- 2. 參賽隊伍/參賽個人在此保證其在本次大賽期間不會將參賽作 品轉讓或許可給任何第三方。
- 3. 參賽隊伍/參賽個人在此授予各主辦方,不限於本次活動,可以任何形式使用參賽作品進行宣傳、展示和傳播的權利,而無需支付任何使用費或其他費用。
- 4. 參賽隊伍/參賽個人在此保證,若其在本次大賽結束後將參賽 作品轉讓給任何第三方、以任何方式許可給任何第三方進行任 何形式的使用或對參賽作品進行其他任何形式的處置,其均將 確保此等行為涉及的任何第三方書面同意並確認各主辦方仍繼 續擁有對參賽作品的前述免費使用權以及在本聲明中涉及的其 他任何權利。
- 5. 參賽隊伍/參賽個人同意對違反前述保證所造成的糾紛或索賠 承擔全部責任,保證大賽主辦單位不因此違反遭受任何損失, 並補償大賽主辦單位由此遭受的任何損失。

- 6.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,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1,000元,得獎人 須依規定填寫個人資料並繳交相關得獎收據,本國籍人士需負 擔10%之稅額;非本國國民且居留、停留未滿183天者,需負擔 20%稅額,中獎人須繳交身份證正反面影本(非本國國籍人士 得以護照、居留證等文件替代)供核對用,且須列入個人所得, 得獎者若未成年,請附上戶口名簿及法定代理人之身份證正反 面影本。若得獎者無法配合,則視為自動棄權,不具得獎資格。 贈品不得轉換、轉讓或折換現金。主辦單位保留以等值獎品替 代原獎品之權利。
- 7. 主辦單位向參加者蒐集個人資料,蒐集之目的係作為本活動及 其衍生之授權或其他相關稽核目的,並作為傳遞將來本活動相 關訊息之用。參加者個人資料將由主辦單位暨關係企業或受主 辦單位委託代為處理事務之第三人進行處理及利用。參賽者依 法得向主辦單位請求查詢、複製、補充更正、停止蒐集處理利 用或刪除參加者之個人資料。參賽者得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, 但參賽者之參加活動/得獎資格將因程序未完成而視為放棄權。
- 8. 主辦單位對本章程所有內容擁有最終解釋權,並保留隨時修改 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。若有其他未盡事宜,則以本競賽網站最 終公告之說明為準。
- 9. 凡參加報名者,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競賽之一切規定。

# 十二、聯繫方式

比賽網站: http://rtc.fcu.edu.tw 聯繫信箱: rtc@mail.fcu.edu.tw

聯繫地址: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 逢甲大學 Apple RTC 授權區

域培訓中心

聯繫電話: Straight A客服專線 (02) 6608-1000

附件一:報名文件

# 【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】報名表

學校名稱:	大	學				
	學	院			科系(	蓋章)
參賽編號	(主辦單位填寫)	填表日期	ي	年	月	日
參賽隊伍名稱		參賽APP名稱				
指導老師1姓名		學校院系				
職務		行動電話				
電子信箱						
指導老師2姓名		學校院系				
職務		行動電話				
電子信箱						
隊長姓名	(隊長)	學校院系				
學號		行動電話				
電子信箱			·			
隊員1姓名		學校院系				
學號		行動電話				
電子信箱			·			
隊員2姓名		學校院系				
學號		行動電話				
電子信箱						
隊員3姓名		學校院系				
學號		行動電話				
電子信箱			•			

隊員4姓名	學校院系
學號	行動電話
電子信箱	
隊員5姓名	學校院系
學號	行動電話
電子信箱	
隊員6姓名	學校院系
	學校院系 行動電話
學號	
學號電子信箱	行動電話

### 說明:

- 1. 每名學生只能參加一支參賽隊。
- 每支參賽隊須填寫一份報名表,最多限9名成員(含指導老師),報名後不得變更名單,鼓勵跨校或跨系組隊參加。
- 3. 須於學校名稱處加蓋所屬系所印章,印章清晰可辨識並與 填寫資料需相符合,即正式代表該學校出賽。
- 4. 所有參賽成員皆須於「報名同意書」親簽,如附件1-1,並 須繳交有效之教師證、學生證影本,如附件1-2「報名檢附 證件表」。
- 5. 報名文件之「報名同意書」及若未滿二十歲參賽者須附上 之「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」(如附件1-3)為必備文件。
- 6. 請於2017年4月7日前,將用所需報名文件,整併成一個PDF 檔,檔案名稱須同【參賽APP名稱】,上傳至活動官網。

## ● 附件1-1報名同意書

# 【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】報名同意書

- 隊伍名稱:
- 作品名稱:
- 參賽者已詳讀競賽辦法同意其內容並配合下列事項:參賽者已詳讀競賽辦法後並同意其內容,願依相關規定參賽,且參賽資料經執行單位審核資料不符或參賽產品的內容不符者,得不另行通知直接不予受理。
- 本參賽產品確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,若有抄襲、剽竊、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等情事,或參賽產品經人檢舉或告發,涉及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且經判決確定之情事,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,並同意繳回因優勝所獲得之獎金、獎狀或其他獎項,主辦單位、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行為如因而受有損害,將由參賽者自負一切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,概與主辦(執行)單位無關。
- 參賽者如違反本競賽辦法之相關規定,主辦(執行)單位得逕行取消參賽資格,已 獲獎者,則取消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金與獎狀。
- 尊重評審委員之決議,且無其他異議,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委員認定標準,各獎項得與從缺。
- 其他如有未盡事宜,同意依競賽網站公告之競賽辦法及最終公告之說明為準。
- 本隊全組同意以上聲明(請全組組員同意於下方姓名欄親簽)

#### 此致

### 主辦單位:

Apple Regional Training Center (Taiwan)授權區域培訓中心-逢甲大學 晶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成員	簽名	成員	簽名
指導老師1		隊員3	
指導老師2		隊員4	
隊長		隊員5	
隊員1		隊員6	
隊員2		隊員7	

參賽團隊簽名:(團隊所有成員及學生組指導老師均須由本人親筆簽名)

# ● 附件1-2

# 【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】報名檢附證件表

教師證 正面	教師證 反面
學生證 正面	學生證 反面
學生證 正面	學生證 反面

學生證 正面

# 學生證反面

(若需要更多表格,請自行印製)

● 附件1-3

【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】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知悉並同意其未滿二十歲之子女(或被監護人)
(民國年月日 出生、身分證字號:)
報名參加「2017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」,遵守關於參賽者相關權利義
務之規定,並有權簽屬 2017 APP移動應用創新賽之相關文件(包括但不
限於參賽報名同意書等)。
特此證明。
此致
主辦單位: Apple Regional Training Center (Taiwan)授權區域培訓中心-逢甲大學晶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

姓名:

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:

聯絡地址:

聯絡電話: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# • 附件二:

# 【2017年 APP 移動應用創新賽】企劃書

(請以A4版面書寫5至10頁以內,另作封面註明隊伍名稱與作品名稱,檔案格式請存成 PDF 檔,檔案大小請避免超過10MB)

- (1) 隊伍名稱
- (2) 作品名稱
- (3) 創作動機與目的
- (4) 構想與特色
- (5) 與市場現有 APP 比較
- (6) 架構設計說明
- (7) 主要功能與技術
- (8) 作品操作說明畫面(若尚無實體作品可省略)
- (9) 預計實作平台(若尚無實體作品可省略)
- (10)隊員介紹與團隊分工方式
- (11)其他(如圖片說明、作品繪製圖、資料來源引用出處等)

# ● 附件三:APP宣傳資料

- 1. APP名稱:20個字以內
- 2. 選擇分類:大賽推薦的應用領域或其他社會關注的議
- 3. 終端類型:iOS平台適用
- 4. 系統版本:操作系統最低版本要求
- 5. 所屬學校:學校全名
- 6. 隊長姓名:必須使用真實姓名,以便核實身份
- 7. 隊長學號:務必使用真實學號,以便核實身份
- 8. 團隊介紹:限1,000字以內
- 9. APP-句話簡介:限140字以內(可放在分享裡,或者首頁的 売點介紹)
- 10. APP詳情: 限1,000字以內
- 11. 海報圖:限制寬高比例16:9,寬不小於640像素,限JPG,PNG 格式
- 12. 圖片上傳:請上傳2~5張截圖(尺寸保持一致),單張圖片 不超過1 MB。截圖不能小於320×480像素,推薦480×800像素, IPG, PNG格式。
- 13. 應用圖標上傳:尺寸512\*512,大小200K以內,JPG、PNG格式,建議使用直角圖標。

## 競賽委員會名單 (7位):

總召集人: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劉安之教授

委員:逢甲大學資訊處 劉宗杰 資訊長

逢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翟本瑞 主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訊中心 張鈞法 主任 東海大學 電算中心 楊朝棟 主任 晶盛科技 程應龍 總經理 Apple 教育業務 陳柏蒼 經理

# 評審名單(初賽7位、決賽9位):

台北教育大學數位科技設計系副教授 王學武

(其他尚未確認、待補充)